

特首：部分立會議員應「回頭是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書蘭）泛暴派拉布令立法會內務委員會停擺逾半年，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出席行政會議前會見傳媒表示，歡迎內會主席李慧琼參考外聘資深大律師的意見為內會解困，並強烈呼籲部分立法會議員「回頭是岸」。

林鄭月娥表示，公民黨議員郭榮鏗主持內會選主席已經超過了半年，經過了16次會議，接近30小時的討論，都未能夠選出主席和副主席來處理內會的正常事務，令人深感遺憾。

指李慧琼依法律意見行使權力

對立法會主席梁君彥前日公佈了他尋求外聘資深大律師的意見，林鄭月娥認為，根據立法的目的、原意、立法會的功能，資深大律師清晰指出

不論《議事規則》或《內務守則》都顯示在新任主席尚未選出時，現任內會主席可行使內會主席的所有一般權力以處理內會一般事務，而現任內會主席李慧琼已表示願意按着這個詮釋為內會解困，特區政府會很耐心地再多等幾天。

林鄭月娥直言，若有法律界人士看到某資深大律師的意見不合意便批評相關意見「不中肯」、「離地」，是有違香港一直很尊重的精神。她強調，即使沒有這一份資深大律師的意見，特區政府也持相同意見，倘立法會主席和內會主席認為可按這資深大律師的意見採取行動，特區政府表示歡迎。

林鄭月娥希望，立法會可自行解決內會問題，若出現法律爭拗可以尋求司法裁決，「既然已經拖了這麼久，香港真的要向前行，很多事等着內

會處理。」她又強烈呼籲、勸喻部分立法會議員「回頭是岸」。

她強調，內會的功能就是處理法案，包括《國歌法》和有關商標的修訂條例等7條法案已在法案委員會完成審議，法案委員會亦已將報告交予內會，現在只欠特區政府與內會主席磋商恢復二讀日期，只欠「埋門一腳」，希望內會要先討論《國歌條例》和有關商標的修訂條例，若議員有不同意見，應該在立法會大會討論，不應阻礙這個正常的做法。

籲盡快通過新年度財案

另外，林鄭月娥提到，2020年第一季度本地生產總值較去年同期實質下跌8.9%，是香港有記錄以來最差。為面對嚴峻的經濟局面，應繼續



林鄭月娥昨日出席行政會議前會見傳媒。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以特區政府的投資和開支力保經濟，故在兩輪「防疫抗疫基金」及財政預算案動用了接近2,900億元。

她呼籲立法會盡快通過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並加速審批工務工程，為香港經濟和勞工市場帶來緩衝。

建制動議譴責郭榮鏗違誓

批阻內會選主席 損公共利益 應負法律責任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在公民黨議員郭榮鏗主持下停擺逾半年，工聯會副理事長麥美娟昨日聯同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經民聯副主席梁美芬、民建聯副主席周浩鼎向立法會大會提交動議，譴責郭榮鏗故意拖延會議、行為不檢亦違反擁護基本法及效忠特區的誓言，嚴重傷害公共利益，並應承擔法律責任。

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



麥美娟、葉劉淑儀、梁美芬和周浩鼎向傳媒解釋動議譴責郭榮鏗。香港電台視像新聞截圖

麥美娟動議譴責郭榮鏗議員的議案措辭為：「鑑於郭榮鏗議員行為不檢及違反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所規定的誓言，本會根據基本法第七十九條第（七）項對其作出譴責。」

議案附表列出郭榮鏗行為不檢及違反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所規定的誓言的詳情，包括主持內會主席選舉時，不正當執行《議事規則》及《內務守則》有關選舉內會主席的規定，容許委員就一些與內會主席選舉無關的事宜發言，或藉提出多項規程問題發表意見，浪費大量會議時間。

「此等行為導致內會耗時超過半年、16次特別會議，仍然停留在主席選舉的階段，未能正常運作，履行其職能，包括無法成立法案委員會，亦無法委任小組委員會研究附屬法例，並監察該些委員會的工作進度。」麥美娟在議案中指出，郭榮鏗為了拖延內會主席選舉，容許多名委員就與內會主席選舉無關的事宜提出多項議案，並就應否處理該等議案進行沒有必要且冗長的討論及表決，有關行為實屬濫權及越權。

麥美娟：阻立法會履行責任

麥美娟在議案中點出，郭榮鏗所為，是在阻撓立法會履行其憲制責任。基本法訂明，立法會根據基本法規定並依照法定程序制定、修改和廢除法律，但由2019年10

月至2020年4月期間，由於內會在郭榮鏗主持內會主席選舉下一直未能選出主席，內會未能處理政府提交的14項條例草案和90多項附屬法例，以及資深司法人員任命。郭榮鏗更曾公開表示，他拖延內會主席選舉旨在阻止《國歌條例草案》等法案通過，此等行為明顯是要阻撓立法會履行基本法賦予的職權，間接長期癱瘓議會運作。

麥美娟批評，郭榮鏗身為立法會議員，拖延內會主席選舉，阻撓立法會履行基本法賦予的職權，有負市民對立法會議員應有的行為準則的期望，亦不符立法會議員的憲制角色，明顯構成行為不檢，以及違反他於2016年10月12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按《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及《宣誓及聲明條例》所作的宣誓，即「定當擁護《中華



郭榮鏗 資料圖片

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盡忠職守，遵守法律，廉潔奉公，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服務」。

葉太：不服可考慮提覆核

葉劉淑儀指出，郭榮鏗無法否認自己拉布逾6個月的所作所為，是「鐵一般的事實」，若郭榮鏗不接受外聘資深大律師的意見，可以考慮司法覆核，並交由法庭裁決。

梁美芬批郭犧牲大眾利益

梁美芬批評，郭榮鏗身為法律界議員，故意阻礙立法會履行就基本法附件三為《國歌法》立法的責任及司法機構法官官的交接，犧牲市民大眾的利益，是「愚蠢、幼稚、惡毒」，令市民大眾及很多資深法律界人士都非常反感，實實在在是「攞炒派」，是時候要「收手」。

周浩鼎：或喪失議員資格

周浩鼎重申，郭榮鏗絕對違反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擁護基本法及效忠特區的誓言，應依法承擔法律責任。

根據基本法第七十七條第七項規定，若立法會議員行為不檢或違反誓言，經立法會出席會議的議員三分之二通過譴責，將由立法會主席宣告其喪失議員資格。

35萬律師費都眾籌

反對派吃相難看



立法會主席梁君彥日前諮詢外聘資深大律師意見，尋求解決反對派過去半年喉內會瘋狂拉布嘅解決辦法。惟反對派仍然唔安分，其召集人陳淑莊每日更喺facebook發起眾籌，圖外聘其他資深大律師提供獨立法律意見，點知區區35萬律師費，全體高薪反對派夾埋都淨係畀11萬，剩低26萬（包眾籌平台手續費）就全部叫「黃絲」捐，唔怪得連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都感到「震驚」，「咁大件事，每名高薪厚祿的泛民議員只出5,000元，而且還要眾籌聚香港人水？」

反對派為咗同梁君彥打對台，於是想聘請熟悉議會及憲制運作嘅資深大律師，喺5月8日內會開會前索取到另一份所謂「權威」嘅獨立法律意見。陳淑莊就預計外聘大律師費用大約要35萬，但佢哋全體反對派議員會淨係集資11萬，餘下款項向「所有香港人」募捐，眾籌目標為26.4萬元（包括24萬和眾籌平台收取約10%即約2.4萬手續費）。

梁振英恥笑「豕豬泛民」

雖然呢條數好快被「黃絲」填滿，但看到如斯情況，梁振英都不禁講句「豕豬泛民」，並質疑咁大件事，點解每名高薪厚祿嘅反對派議員只係出5,000元，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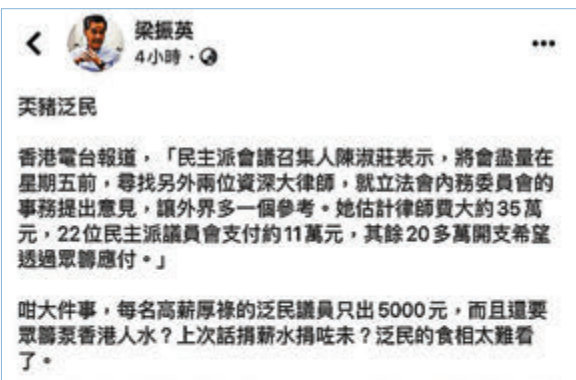
要眾籌聚香港人水，「上次話捐薪水捐咗未？泛民的食相太難看了。」

反對派各政黨嘅食相，難睇到泛暴派自己友都鬧爆。中文大學「獨」講師劉正主持嘅「無神論者的巴別塔」fb專頁就發帖爆粗：「×你老母，出面班嘅仔連買飯錢都無，你班×家割計埋津貼個個月有廿萬落袋，而（嘅）家廿幾個飯民拎35萬出黎（嚟）打官司，每人跌萬幾都唔×捨得要市民夾錢比（畀）你，然後你同我講呢班政棍為咗公義先做議員？收皮啦！」

網民間正價請自己人

唔少「黃絲」亦都嘔嘔豬，瘋狂批評反對派。「Anson Wang」質問佢哋點解要香港人眾籌，「投票俾（畀）你地（哋）去議會做野（嘢），點解而（嘅）家倒轉要我地（哋）籌旗俾（畀）你地（哋）去做原本你地（哋）要 做好嘅嘢？」「Francis Cheung」亦質問：「李柱銘、余若微（微）、梁家傑都係泛民資深大律師，點解還要眾籌？」

「Hei Ying Fung」就道出重點：「612以來，有義務醫生護士貼錢幫手，但就無一個販（泛）民肯做義務律師，販（泛）民有咁多律師，販（泛）民賣港賊就食正價請自己人打官司。」■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家好



梁振英質疑反對派議員高薪厚祿，卻眾籌聚香港人水。梁振英fb截圖

港台節目宣「去中化」 周浩鼎批違約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書蘭）就香港電台多個節目近日被批評歪曲事實，涉嫌違反《香港電台約章》，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周浩鼎昨日接受文匯網記者訪問時表示，港台在日前播放的節目《視點31》中，安排反中亂港人士借辯論「香港人應以身為中國人為榮？」宣傳「歪理」，違反《港台約章》，要求特區政府嚴肅跟進。

周浩鼎表示，香港人本應以中國人為榮，《視點31》節目卻安排進行以「香港人應以身為中國人為榮？」作為辯論題材。他質疑，根本以此作為辯

題，更不應加上「問號」，有關安排已再次激起公憤。

他批評，港台當日邀請黃之鋒等反中亂港之流出席，為反中亂港製造了宣傳「歪理」的平台，明顯並非為增加香港人對國家民族的身份認同。

周浩鼎強調，根據《香港電台約章》規定，節目內容需助市民培養國民與公民身份認同，惟今次《視點31》卻為黃之鋒宣揚反中、「去中化」等亂港思想，是港台製作部違反《約章》的又一例子。特區政府絕對不能再縱容港台公然違反《約章》，必須嚴肅跟進及研究如何處理，檢討港台管理層及節目的有關安排。



早前被「黃絲」捧至神壇嘅「黃店」龍門冰室連日被曾經合作者接連爆出醜聞，問舖老闆「人血張」張俊傑日前喺facebook發表避重就輕「心聲與回應」，回應有關佢錢嘅指控，但對有人話佢有老婆仔女、女朋友仲嬌女「手足」嘅風流韻事，同理有人話佢係黑社會，佢隻字未否認。被佢反咬嘅前「義工家長」就放話要開Live三口六面講清楚，等緊「人血張」回覆。

批張報大數屈呢「學費」

有自稱龍門冰室前員工此前喺facebook爆料，話「人血張」搵「手足」笨。「人血張」日前開post回應，但就對呢啲指控閉口唔提，只係講啲與前合作者直接嘅是非非。

巨大篇幅中大部分回應嘅事件係關於佢之前

網民質疑無否認醜聞

不過，好快有人出post反駁，話張俊傑全部做嘅生意，都係客人落晒order龍門收晒現金後，先至按量出貨嘅，仲有成班義工免費幫手，根本冇乜情況之下會蝕錢，又po出聊天記錄，證明根本冇叫佢負責虧損。根據po出嘅錄音，資助「手足」學Saxophone係一個月2,000

蚊，同「人血張」所講嘅「每小時\$2,000」就好唔同。

「Sun Leu」就話佢篇文「謊話連篇雜亂無章」，話佢冇否認自己同partner雄哥係黑社會、冇否認自己叫阿忠恐嚇陳聲、冇否認自己包二奶兼扮單身嬌女「手足」，揶揄佢「只准人血張×二奶嬌女手足，不許小手足拖手仔做手工藝」。

「Charlotte」都回應叫佢唔好再龜縮，話「全部高登訪問中嘅手足、美甲義務導師Fanny、手足廚房老細Sara、人西谷故事中嘅『手足』A、B同小『手足』C、《義工家長》們，聯合邀請你出嚟當面對質。由你挑選一位『黃色區議員』，大家一齊上區議員辦事處，開live三口六面講清楚。請『良心』腦細回應！」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根茂